

某单位取暖设施改造锅炉采购项目（一标段）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YZB-2023-0613)

项目所在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一、招标条件

本某单位取暖设施改造锅炉采购项目（一标段）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210 万，招标人为中投腾宇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某单位取暖设施改造锅炉采购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某单位取暖设施改造锅炉采购项目（一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某单位取暖设施改造锅炉采购项目（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除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外，还需满足以下要求;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在“军队采购网”(<https://www.plap.cn/>) 被列入失信名单、供应商暂停名单; 被军队列为不良记录和黑名单; 不得参与本项目。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31 日 19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携带报名时需提供《营业执照》原件（三证合一）、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投标人资格要求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三套留存）到新疆华域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五星北路 194 号新地园大厦 14 楼招标部）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人民币 500 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14 日 16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乌鲁木齐市五星北路 194 号新地园大厦 13 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14 日 16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乌鲁木齐市五星北路 194 号新地园大厦 13 楼会议室

七、其他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某单位。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投腾宇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

联系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华域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五星北路 194 号 1 栋 1302 号

联系人：李工、杨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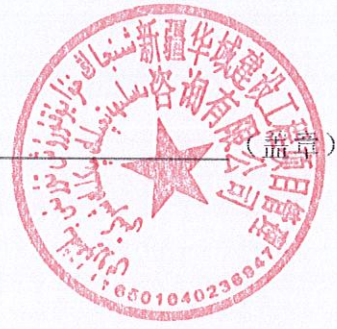
电 话：18119113696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杨建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